**附件4 科研成果申报要求说明**

1、参评的科研论文必须为SCIE收录，且本人为第一作者，第一作者单位必须为苏州大学材化部，有特殊情况的，按单位约定处理；影响因子暂无的文章按1.0计算。所有本次论文统计截止日期前必须published online。所有SCIE论文的影响因子和分区情况以中科院JCR期刊分区数据在线平台最新公布为准，从高到低排序。

2、有正式授权证书国家发明专利（本人为第一发明人，或导师为第一发明人、本人为第二发明人）可冲抵一篇影响因子为1.0的SCIE论文，但最多只能冲抵1篇。

3、共同第一作者论文仅计算给第一排名作者，第二排名作者不计分。

4、若影响因子加和相同，按以下顺序考虑获奖优先顺序：

（1）获得各类校级及以上的奖励的，附奖状复印件。

（2）未发表仅录用的一作第一单位的SCIE论文，须提供导师签字的证明材料。

（3）有正式授权证书国家发明专利（授权通知需提供作者排序证明），本人为第一作者，或导师为第一作者、本人为第二作者。

（4）本人有已发表的专著或统编教材（需提供撰写的章节或字数证明）。

（5）研究生期间课程平均分。

（6）非一作文章，先按作者顺序，同一作者顺序则按影响因子

5、Science, Nature, Nature X,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Chemical Society， Angewandte Chemie International Edition，Advanced Materials，AICHE J期刊按影响因子乘以1.5计算。

6、请确保奖学金申请表和汇总表上所有信息的准确性。科研成果提交请务必写清论文题目、刊物名称、刊登期卷、页码、刊物级别（影响因子和分区情况）。如因提供信息不完整造成成果无法认定，责任自负。